

2022 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1.上级补助资金情况

2022 年，全市收到各类补助指标 104 亿元。按照级次划分：市本级各类补助指标 30.3 亿元、县区级补助指标 73.7 亿元；按照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指标 101.4 亿元、政府性基金指标 2.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标 0.1 亿元。

2.市本级补助县区情况

2022 年，市本级补助县区资金 73.5 亿元，按照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71 亿元、政府性基金补助资金 2.4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 418 万元。

2022 年市本级补助县区情况表

单位：亿元

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73.5	
其中：财力性补助	40.4	主要是返还性收入补助、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县级奖补
公共安全	0.4	主要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禁毒、监狱专项资金
教育	1.7	主要是义务教育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	6.2	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优抚、退役军人安置、残疾人救助专项资金
医疗卫生与计划	2	主要是基层医院补助、计划生育补助、重大卫生公共专项资金
农林水事务	7.1	主要是病虫害控制、森林培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专项资金
交通运输	0.9	主要是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专项资金
资源勘探	1.5	主要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节能环保	1.1	主要是重点生态功能区补助、水污染防治补助
住房保障	1.7	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